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LLI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9)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補充公佈

謹此提述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佈(「該等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以下內容：

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

本集團於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各自項下將予提供或採購的產品或服務的價格釐定基準將按照類似產品的現行市價並以下列原則為基準：

- (i) 參考相同或大致上類似產品或服務的現行市價，並計及向／由其他採購方、供應商或加工服務供應商(視乎情況而定)提供的相若訂單數量及品質的相同或大致上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及
- (ii) 倘並無足夠上文第(i)項的可資比較交易，則按與現時由本集團就相若數量的相同或大致上類似產品或服務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本集團就此自獨立第三方收取者相若的一般商業條款。

鑑於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項下的產品或服務並無固定單位價格或標準價格，亦無已刊發參考價格，於釐定特定合約的產品或服務的現行市價時，本集團將：

- (a) 就向百凱彈性織造、百凱經編、百凱紡織、百凱拉鍊及百凱越南各自銷售產品而言，評估及評定有關訂單的範圍，而財務部將參考物料、產品及勞工成本、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作出最多兩份之報價(如有)及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於市場上收取的費用水平(如可取得)編製詳盡成本計算，以確保本集團產品的價格及條款與向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者具競爭力及相若。本集團對其銷售設有適用於所有客戶的標準定價政策。根據有關標準定價政策，營銷部主要負責於本集團日常營運中向客戶提供報價及為本集團產品定價，有關定價乃經計及有關產品之成本、客戶之意見及競爭對手之定價資料。於若干特殊情況下，產品定價將須經百宏福建或百宏越南(如適用)之總裁及成本委員會批准，其由相關公司之總裁、銷售主管、財務主管、採購主管及生產主管組成。有關情況包括：(i)特別折扣；(ii)非標準產品；(iii)客戶因品質問題而要求之折扣；(iv)客戶因交付延誤而要求之折扣；(v)客戶因大量採購而要求之折扣；(vi)外部採購產品；(vii)新產品；及(viii)交易方式及付款條款，以及其他與上述相關之情況。於設定或修改產品定價時，會參考生產成本及本集團於一個月內最多兩項(如有)近期交易價格並透過向其他業內參與者查詢及研究業內網站取得市場價格。將向關連人士出售的產品價格將由有關定價政策規管，且將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客戶出售類似產品的價格。本集團根據各額外銷售協議將予供應的產品訂單(包括當中所載價格)須經百宏福建及百宏越南(視乎情況而定)營銷部及成本核算部審閱及批准，而於若干情況下，如因品質相關事宜修改售價或涉及百宏福建及百宏越南新產品的訂單，則亦須經本集團成本研究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及

- (b) 就向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採購產品及服務而言，邀請最少兩名獨立供應商報價，以就將予採購的有關產品或服務的現行市價取得參考。有關報價將由品質管理部從技術及商業角度審閱及評價，並與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的報價進行比較，以確保將向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採購的產品或服務與獨立第三方就有關產品或服務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相若。本集團將根據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及獨立供應商的初步報價邀請獨立供應商提交經修訂報價。經修訂報價將再次與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的報價進行比較，且僅於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提供的價格及條款與獨立供應商提供者具競爭力及相若時，方會向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進行採購。本集團根據各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將予採購的產品或服務訂單(包括當中所載價格)須經百宏福建或百宏高新或百宏越南(視乎情況而定)的採購部審閱及批准。

內部監控措施

有關定價政策

為確保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價格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可自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或客戶取得者的條款進行，本集團將進行定期檢查以審閱及評定是否已按照有關協議的條款及上文所載的定價政策供應或採購產品。此外，本公司已委聘本公司的核數師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

鑑於向百凱彈性織造、百凱經編、百凱紡織、百凱拉鍊及百凱越南作出的銷售須嚴格遵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且本集團向百凱紙品及百凱越南作出的採購乃經比較獨立供應商的報價後按現行市價進行，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文「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及「內部監控措施－有關定價政策」兩節所述的本集團採納的程序可確保上述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年度上限

為確保於(i)額外銷售協議(合併計算)及(ii)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合併計算)各自項下的交易之交易值分別將於5%限額內(即人民幣421,552,000元及人民幣421,552,000元)，本集團已採取以下內部監控措施：

- (a) 財務部須就根據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進行的交易保存一本同時記錄該等交易的記錄冊；
- (b) 在進行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項下的任何交易前，財務部須查閱交易記錄冊，以確保(在計入擬進行的交易後)交易總額不超過5%限額；
- (c) 財務部須於每月月底進行每月檢討，以確認交易記錄冊已妥善保存，而目前已進行的交易總額並未超過5%限額；
- (d) 百凱彈性織造、百凱經編、百凱紡織、百凱拉鏈及百凱越南須提供所有必需資料，讓本集團能夠執行上述內部監控措施；
- (e) 倘百凱彈性織造、百凱經編、百凱紡織、百凱拉鏈及百凱越南的任何人士得知根據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中任何一項協議進行的進一步交易將導致交易總額超過年度上限，則該人士須通知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並立即停止進行相關交易。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本集團所採納的程序可確保額外銷售協議或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項下的交易乃於相關年度上限內進行。

釐定年度上限的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於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總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十一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額外銷售協議	341,965
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	273,873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二零二一年銷售協議以及二零二一年採購及加工協議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原建議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銷售協議	1,148,650	1,148,650
二零二一年採購及加工協議	627,000	636,000

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項下的交易金額分別遠低於二零二一年銷售協議以及二零二一年採購及加工協議的相關建議年度上限，乃由於二零二一年銷售協議以及二零二一年採購及加工協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不獲獨立股東批准，因此二零二一年銷售協議以及二零二一年採購及加工協議的訂約方同意分別按5%的限額(當時分別為人民幣350,802,000元及人民幣350,802,000元)進行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項下的相關交易。

根據目前與百凱彈性織造、百凱經編、百凱紡織、百凱拉鍊及百凱越南的磋商情況，新協議的交易金額(分別與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的相關年度上限合併計算)預期將分別不低於二零二一年銷售協議以及二零二一年採購及加工協議的年度上限。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的訂約方預期，就估計直至股東特別大會(將由本公司舉行以供批准新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將予建議的年度上限)前分別根據額外銷售協議以及額外採購及加工協議將予進行的交易之交易金額而言，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各自分別為人民幣421,552,000元及人民幣421,552,000元的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

於本公佈日期，新協議的條款及年度上限尚未落實。本公司將適時就新協議另行刊發公佈並(如適用)刊發通函以供獨立股東批准。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佈所載的一切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並就所有用途而言繼續有效。本公佈乃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之補充，並應與該公佈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施天佑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勝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碩智先生、林建明先生及施純筆先生。